

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| 編號： |
| | 生效日期：112年 11月 09日 |

貳、目的：本公司為開拓海內外市場及提升品牌價值，健全智慧財產管理制度，強化員工保護意識，制定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。

參、修訂單位：法務室

肆、適用範圍：本計畫適用於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之相關程序。

伍、辦法內容

一、定義：

(一)管理單位：由法務室人員負責智慧財產權之管理，包括下列事項：

- 1.確保智慧財產管理所需之程序已建立及實施，並於必要時適時調整。
- 2.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智慧財產管理制度之計畫及執行情形。

二、作業流程：

(一)商標、專利管理

- 1.依據本公司「智慧財產權之取得、維護及運用管理」內部控制規範及相關規章辦法，由需求單位評估並提出智慧財產權之需求性與必要性，由管理單位及外部事務所合作，辦理智慧財產權申請、維護及運用作業。

(二)著作權、營業秘密管理

- 1.依據「勞動契約」、「智慧財產權暨業務保密切結書」，與員工間約定以下內容：
 - (1)著作權條款，規範員工受僱期間因職務所產生之創作歸屬，且不因離職而失其效力。
 - (2)保密相關條款，包含規範離職返還資料義務及保密義務等。

(三)外部管理：與外部廠商合作契約中須簽署權利瑕疵擔保條款，要求交易對象保證其執行合約事項並無侵害他人商標權、專利權、著作權、營業秘密或其他權利之情事。

(四)執行情形

- 1.本公司持續推動智慧財產管理相關措施，主要執行情形如下：
 - (1)2020年制定智慧財產權之取得、維護及運用管理規範。



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| 編號： |
| | 生效日期：112 年 11 月 09 日 |

(2) 2020 年全面統整智財管理情形，並就現況檢討其有效性及適用性提出改善措施，持續精進智慧財產管理計畫。

2. 目前本公司取得智慧財產清單與成果如下：

(1)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，全球商標總數已累積近 30 件，國內共計 25 件（包含取得權利 24 件、申請中 1 件）；國外共計 5 件（包含取得權利 4 件、申請中 1 件）。